

# 昌吉回族自治州财政局

## 文件

# 昌吉回族自治州民政局

昌州财社〔2022〕11号

## 关于拨付 2022 年中央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第二批）的通知

各县（市）财政局、民政局：

为做好困难群众救助工作，根据《关于拨付 2022 年中央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第二批）的通知》（新财社〔2022〕71号）精神，结合各地困难群众数量、各地财力情况、工作绩效等因素，现拨付你县（市）2022 年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第二批）预算指标，具体金额见附件。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此次下达的中央财政补助资金，主要用于低保、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临时救助、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含农村留守儿童、困境儿童、流浪乞讨儿童的应急处置、救助帮扶、监护支持、精神关爱等未成年人社会保护支出）、孤儿（含

艾滋病病毒感染儿童、生活困难家庭中的和纳入特困人员救助供养范围的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保障支出。该项收入列入 2022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 1100248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科目；支出列入“208 类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科目，各地按照实际支出方向单独记账，分别核算，并将支出科目细化至顶级。

二、此次下达资金纳入直达资金管理，直达资金标识为“01 中央直达资金”，贯穿资金分配、拨付、使用等整个环节，且保持不变。各县市收到文件后，在指标管理系统中及时登录有关指标和直达资金标识，导入直达资金监控系统，确保数据真实、账目清晰、流向明确。财政部门将中央直达资金分解落实到单位和具体项目时，对于资金来源既包含中央直达资金又包含其他资金的，应在预算指标文件、指标管理系统中按资金明细来源分别列示，同时在指标系统中分别登录，并导入直达资金监控系统。

三、各地要认真落实中央和自治区绩效管理工作部署，强化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绩效管理，健全绩效管理制度，加强绩效管理责任约束，及时分解区域绩效目标，做好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效益与预期目标偏差情况等进行跟踪监控，切实做到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

四、各县（市）财政、民政部门要密切配合，按照《关于转发<中央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新财社〔2017〕160 号）和《关于修改困难群众救助资金

管理办法的通知》(新财社〔2021〕156号)等文件要求，加强对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的使用管理，全面落实社会化打卡发放工作要求，加强监督检查，加大结转资金消化力度，加快预算执行进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切实做好相关工作。

附件：1. 2022年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第二批）分配

表

2. 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区域绩效目标表

3. 财政资金使用跟踪反馈表

昌吉回族自治州财政局



2022年6月7日

---

抄送：存档（二）

昌吉回族自治州财政局

2022年6月7日印发

附件1:

## 2022年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第二批）分配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中央全年实际下 达资金合计	其中：	
		年初提前 下达资金	此次下达资 金
1	2	3	4
昌吉州	11438	7828	3610
昌吉市	1485	1275	210
阜康市	831	851	-20
呼图壁县	1825	968	857
玛纳斯县	1271	855	416
奇台县	2295	1478	817
吉木萨尔县	1701	1242	459
木垒哈萨克自治县	2030	1159	871

附件3：

## 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区域绩效目标表

(2022年昌吉州)

项目名称		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自治区主管部门		自治区民政厅		
地级财政部门		各地(州、市)财政部门	地级主管部门	各地(州、市)民政部门
资金情况(万元)		下达资金总额:		11438
		其中:中央财政补助		11438
		地方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1. 规范城乡低保政策实施，合理确定保障标准，使低保对象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 2. 统筹城乡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工作，合理确定保障标准。 3. 规范实施临时救助政策，实现及时高效、救急解难。 4. 为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提供临时食宿、疾病救治、协助返回等救助，并妥善安置返乡受助人员。 5. 规范实施农村留守儿童关爱服务和困境儿童保障相关政策，使农村留守儿童和困境儿童得到更加精准化的专业服务和基本生活保障。 6. 引导地方提高孤儿生活保障水平，孤儿生活保障政策规范高效实施，使孤儿、艾滋病病毒感染儿童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生活基本得到保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低保对象人数		应保尽保
		临时救助人次		应救尽救
		求助的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率		应救尽救
		孤儿、艾滋病病毒感染儿童、生活困难家庭中的和纳入特困人员救助供养范围的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纳入保障范围率		≥90%
		农村留守儿童、困境儿童纳入监测范围率		≥85%
	质量指标	城乡低保标准		不低于上年
		城乡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标准		不低于上年
		临时救助水平		不低于上年
		建立社会救助家庭居民经济状况核对机制的县(市、区)比例		≥92%
		孤儿、艾滋病病毒感染儿童、事实无人抚养儿童认定准确率		不低于上年
效益指标	时效指标	向本行政区域县级以上各级财政部门下达中央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收到补助资金后30日内
		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和孤儿基本生活费按时发放率		≥90%
		受助人员救助情况当日录入全国救助管理信息系统率		≥95%
	社会效益	困难群众生活水平情况		有所提升
		帮助查明身份滞留流浪乞讨人员返乡情况		及时送返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救助对象对社会救助实施的满意度		≥88%

附件3：

## 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区域绩效目标表

(2022年玛纳斯县)

项目名称		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自治区主管部门		自治区民政厅		
地级财政部门		各地（州、市）财政部门	地级主管部门	各地（州、市）民政部门
资金情况（万元）	下达资金总额:		1271	
	其中：中央财政补助		1271	
	地方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1. 规范城乡低保政策实施，合理确定保障标准，使低保对象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 2. 统筹城乡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工作，合理确定保障标准。 3. 规范实施临时救助政策，实现及时高效、救急解难。 4. 为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提供临时食宿、疾病救治、协助返回等救助，并妥善安置返乡受助人员。 5. 规范实施农村留守儿童关爱服务和困境儿童保障相关政策，使农村留守儿童和困境儿童得到更加精准化的专业服务和基本生活保障。 6. 引导地方提高孤儿生活保障水平，孤儿生活保障政策规范高效实施，使孤儿、艾滋病病毒感染儿童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生活基本得到保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低保对象人数	应保尽保
		临时救助人次	应救尽救	
		求助的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率	应救尽救	
		孤儿、艾滋病病毒感染儿童、生活困难家庭中的和纳入特困人员救助供养范围的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纳入保障范围率	≥90%	
		农村留守儿童、困境儿童纳入监测范围率	≥85%	
	质量指标	城乡低保标准	不低于上年	
		城乡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标准	不低于上年	
		临时救助水平	不低于上年	
		建立社会救助家庭居民经济状况核对机制的县（市、区）比例	≥92%	
		孤儿、艾滋病病毒感染儿童、事实无人抚养儿童认定准确率	不低于上年	
	时效指标	向本行政区域县级以上各级财政部门下达中央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收到补助资金后30日内	
		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和孤儿基本生活费按时发放率	≥90%	
		受助人员救助情况当日录入全国救助管理信息系统率	≥9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困难群众生活水平情况	有所提升	
		帮助查明身份滞留流浪乞讨人员返乡情况	及时送返	
		为自愿前来救助站或由公安等部门护送至救助站的传销解救人员、打拐解救人员、家暴受害者等提供临时救助服务率	≥9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救助对象对社会救助实施的满意度	≥88%	

附件3:

## 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区域绩效目标表

(2022年呼图壁县)

项目名称		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自治区主管部门		自治区民政厅		
地级财政部门		各地(州、市)财政部门	地级主管部门	各地(州、市)民政部门
资金情况(万元)	下达资金总额:		1825	
	其中: 中央财政补助		1825	
	地方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1. 规范城乡低保政策实施，合理确定保障标准，使低保对象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 2. 统筹城乡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工作，合理确定保障标准。 3. 规范实施临时救助政策，实现及时高效、救急解难。 4. 为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提供临时食宿、疾病救治、协助返回等救助，并妥善安置返乡受助人员。 5. 规范实施农村留守儿童关爱服务和困境儿童保障相关政策，使农村留守儿童和困境儿童得到更加精准化的专业服务和基本生活保障。 6. 引导地方提高孤儿生活保障水平，孤儿生活保障政策规范高效实施，使孤儿、艾滋病病毒感染儿童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生活基本得到保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低保对象人数	应保尽保
			临时救助人次	应救尽救
			求助的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率	应救尽救
			孤儿、艾滋病病毒感染儿童、生活困难家庭中的和纳入特困人员救助供养范围的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纳入保障范围率	≥90%
			农村留守儿童、困境儿童纳入监测范围率	≥85%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城乡低保标准	不低于上年
			城乡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标准	不低于上年
			临时救助水平	不低于上年
			建立社会救助家庭居民经济状况核对机制的县(市、区)比例	≥92%
			孤儿、艾滋病病毒感染儿童、事实无人抚养儿童认定准确率	不低于上年
	时效指标	时效指标	向本行政区域县级以上各级财政部门下达中央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收到补助资金后30日内
			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和孤儿基本生活费按时发放率	≥90%
			受助人员救助情况当日录入全国救助管理信息系统率	≥95%
			困难群众生活水平情况	有所提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社会效益	帮助查明身份滞留流浪乞讨人员返乡情况	及时送返
			为自愿前来救助站或由公安等部门护送至救助站的传销解救人员、打拐解救人员、家暴受害者等提供临时救助服务率	≥95%
			救助对象对社会救助实施的满意度	≥88%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附件3：

## 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区域绩效目标表

(2022年昌吉市)

项目名称		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自治区主管部门		自治区民政厅		
地级财政部门		各地(州、市)财政部门	地级主管部门	各地(州、市)民政部门
资金情况(万元)		下达资金总额:		1485
		其中: 中央财政补助		1485
		地方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1. 规范城乡低保政策实施，合理确定保障标准，使低保对象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 2. 统筹城乡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工作，合理确定保障标准。 3. 规范实施临时救助政策，实现及时高效、救急解难。 4. 为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提供临时食宿、疾病救治、协助返回等救助，并妥善安置返乡受助人员。 5. 规范实施农村留守儿童关爱服务和困境儿童保障相关政策，使农村留守儿童和困境儿童得到更加精准化的专业服务和基本生活保障。 6. 引导地方提高孤儿生活保障水平，孤儿生活保障政策规范高效实施，使孤儿、艾滋病病毒感染儿童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生活基本得到保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低保对象人数	应保尽保	
		临时救助人次	应救尽救	
		求助的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率	应救尽救	
		孤儿、艾滋病病毒感染儿童、生活困难家庭中的和纳入特困人员救助供养范围的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纳入保障范围率	≥90%	
		农村留守儿童、困境儿童纳入监测范围率	≥85%	
	质量指标	城乡低保标准	不低于上年	
		城乡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标准	不低于上年	
		临时救助水平	不低于上年	
		建立社会救助家庭居民经济状况核对机制的县(市、区)比例	≥92%	
		孤儿、艾滋病病毒感染儿童、事实无人抚养儿童认定准确率	不低于上年	
	时效指标	向本行政区域县级以上各级财政部门下达中央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收到补助资金后30日内	
		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和孤儿基本生活费按时发放率	≥90%	
		受助人员救助情况当日录入全国救助管理信息系统率	≥95%	
	效益指标	困难群众生活水平情况	有所提升	
		帮助查明身份滞留流浪乞讨人员返乡情况	及时送返	
		为自愿前来救助站或由公安等部门护送至救助站的传销解救人员、打拐解救人员、家暴受害者等提供临时救助服务率	≥9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救助对象对社会救助实施的满意度	≥88%	

附件3：

## 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区域绩效目标表

(2022年阜康市)

项目名称		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自治区主管部门		自治区民政厅		
地级财政部门		各地(州、市)财政部门	地级主管部门	各地(州、市)民政部门
资金情况(万元)	下达资金总额:		831	
	其中：中央财政补助		831	
	地方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1. 规范城乡低保政策实施，合理确定保障标准，使低保对象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 2. 统筹城乡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工作，合理确定保障标准。 3. 规范实施临时救助政策，实现及时高效、救急解难。 4. 为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提供临时食宿、疾病救治、协助返回等救助，并妥善安置返乡受助人员。 5. 规范实施农村留守儿童关爱服务和困境儿童保障相关政策，使农村留守儿童和困境儿童得到更加精准化的专业服务和基本生活保障。 6. 引导地方提高孤儿生活保障水平，孤儿生活保障政策规范高效实施，使孤儿、艾滋病病毒感染儿童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生活基本得到保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低保对象人数	应保尽保	
		临时救助人次	应救尽救	
		求助的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率	应救尽救	
		孤儿、艾滋病病毒感染儿童、生活困难家庭中的和纳入特困人员救助供养范围的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纳入保障范围率	≥90%	
		农村留守儿童、困境儿童纳入监测范围率	≥85%	
	质量指标	城乡低保标准	不低于上年	
		城乡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标准	不低于上年	
		临时救助水平	不低于上年	
		建立社会救助家庭居民经济状况核对机制的县(市、区)比例	≥92%	
		孤儿、艾滋病病毒感染儿童、事实无人抚养儿童认定准确率	不低于上年	
效益指标	时效指标	向本行政区域县级以上各级财政部门下达中央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收到补助资金后30日内	
		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和孤儿基本生活费按时发放率	≥90%	
		受助人员救助情况当日录入全国救助管理信息系统率	≥95%	
	社会效益	困难群众生活水平情况	有所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帮助查明身份滞留流浪乞讨人员返乡情况	及时送返	
		为自愿前来救助站或由公安等部门护送至救助站的传销解救人员、打拐解救人员、家暴受害者等提供临时救助服务率	≥95%	
		救助对象对社会救助实施的满意度	≥88%	

附件3:

## 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区域绩效目标表

(2022年吉木萨尔县)

项目名称		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自治区主管部门		自治区民政厅		
地级财政部门		各地(州、市)财政部门	地级主管部门	各地(州、市)民政部门
资金情况(万元)		下达资金总额:		1701
		其中: 中央财政补助		1701
		地方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1. 规范城乡低保政策实施，合理确定保障标准，使低保对象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 2. 统筹城乡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工作，合理确定保障标准。 3. 规范实施临时救助政策，实现及时高效、救急解难。 4. 为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提供临时食宿、疾病救治、协助返回等救助，并妥善安置返乡受助人员。 5. 规范实施农村留守儿童关爱服务和困境儿童保障相关政策，使农村留守儿童和困境儿童得到更加精准化的专业服务和基本生活保障。 6. 引导地方提高孤儿生活保障水平，孤儿生活保障政策规范高效实施，使孤儿、艾滋病病毒感染儿童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生活基本得到保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数量指标	低保对象人数	应保尽保	
		临时救助人次	应救尽救	
		求助的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率	应救尽救	
		孤儿、艾滋病病毒感染儿童、生活困难家庭中的和纳入特困人员救助供养范围的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纳入保障范围率	≥90%	
		农村留守儿童、困境儿童纳入监测范围率	≥85%	
	产出指标	城乡低保标准	不低于上年	
		城乡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标准	不低于上年	
		临时救助水平	不低于上年	
		建立社会救助家庭居民经济状况核对机制的县(市、区)比例	≥92%	
		孤儿、艾滋病病毒感染儿童、事实无人抚养儿童认定准确率	不低于上年	
	时效指标	向本行政区域县级以上各级财政部门下达中央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收到补助资金后30日内	
		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和孤儿基本生活费按时发放率	≥90%	
		受助人员救助情况当日录入全国救助管理信息系统率	≥9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困难群众生活水平情况	有所提升	
		帮助查明身份滞留流浪乞讨人员返乡情况	及时送返	
		为自愿前来救助站或由公安等部门护送至救助站的传销解救人员、打拐解救人员、家暴受害者等提供临时救助服务率	≥9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救助对象对社会救助实施的满意度	≥88%	

附件3：

## 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区域绩效目标表

(2022年奇台县)

项目名称		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自治区主管部门		自治区民政厅		
地级财政部门		各地（州、市）财政部门	地级主管部门	各地（州、市）民政部门
资金情况（万元）	下达资金总额：		2295	
	其中：中央财政补助		2295	
	地方资金			
年度	1. 规范城乡低保政策实施，合理确定保障标准，使低保对象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 2. 统筹城乡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工作，合理确定保障标准。 3. 规范实施临时救助政策，实现及时高效、救急解难。 4. 为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提供临时食宿、疾病救治、协助返回等救助，并妥善安置返乡受助人员。 5. 规范实施农村留守儿童关爱服务和困境儿童保障相关政策，使农村留守儿童和困境儿童得到更加精准化的专业服务和基本生活保障。 6. 引导地方提高孤儿生活保障水平，孤儿生活保障政策规范高效实施，使孤儿、艾滋病病毒感染儿童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生活基本得到保障。			
总体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低保对象人数	应保尽保
			临时救助人次	应救尽救
			求助的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率	应救尽救
			孤儿、艾滋病病毒感染儿童、生活困难家庭中的和纳入特困人员救助供养范围的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纳入保障范围率	≥ 90%
			农村留守儿童、困境儿童纳入监测范围率	≥ 85%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城乡低保标准	不低于上年
			城乡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标准	不低于上年
			临时救助水平	不低于上年
			建立社会救助家庭居民经济状况核对机制的县（市、区）比例	≥ 92%
			孤儿、艾滋病病毒感染儿童、事实无人抚养儿童认定准确率	不低于上年
	时效指标	时效指标	向本行政区域县级以上各级财政部门下达中央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收到补助资金后30日内
			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和孤儿基本生活费按时发放率	≥ 90%
			受助人员救助情况当日录入全国救助管理信息系统率	≥ 95%
			困难群众生活水平情况	有所提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社会效益	帮助查明身份滞留流浪乞讨人员返乡情况	及时送返
			为自愿前来救助站或由公安等部门护送至救助站的传销解救人员、打拐解救人员、家暴受害者等提供临时救助服务率	≥ 95%
			救助对象对社会救助实施的满意度	≥ 88%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附件3：

# 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区域绩效目标表

(2022年木垒县)

项目名称		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自治区主管部门		自治区民政厅		
地级财政部门		各地(州、市)财政部门	地级主管部门	各地(州、市)民政部门
资金情况(万元)		下达资金总额:		2030
		其中: 中央财政补助		2030
		地方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1. 规范城乡低保政策实施，合理确定保障标准，使低保对象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 2. 统筹城乡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工作，合理确定保障标准。 3. 规范实施临时救助政策，实现及时高效、救急解难。 4. 为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提供临时食宿、疾病救治、协助返回等救助，并妥善安置返乡受助人员。 5. 规范实施农村留守儿童关爱服务和困境儿童保障相关政策，使农村留守儿童和困境儿童得到更加精准化的专业服务和基本生活保障。 6. 引导地方提高孤儿生活保障水平，孤儿生活保障政策规范高效实施，使孤儿、艾滋病病毒感染儿童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生活基本得到保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数量指标	低保对象人数	应保尽保	
		临时救助人次	应救尽救	
		求助的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率	应救尽救	
		孤儿、艾滋病病毒感染儿童、生活困难家庭中的和纳入特困人员救助供养范围的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纳入保障范围率	≥90%	
		农村留守儿童、困境儿童纳入监测范围率	≥85%	
	产出指标	城乡低保标准	不低于上年	
		城乡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标准	不低于上年	
		临时救助水平	不低于上年	
		建立社会救助家庭居民经济状况核对机制的县(市、区)比例	≥92%	
	时效指标	孤儿、艾滋病病毒感染儿童、事实无人抚养儿童认定准确率	不低于上年	
		向本行政区域县级以上各级财政部门下达中央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收到补助资金后30日内	
		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和孤儿基本生活费按时发放率	≥90%	
	效益指标	受助人员救助情况当日录入全国救助管理信息系统率	≥95%	
		困难群众生活水平情况	有所提升	
		帮助查明身份滞留流浪乞讨人员返乡情况	及时送返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救助对象对社会救助实施的满意度	≥88%	

附件4:

## 自治区财政资金使用跟踪反馈表

地、州、市（单位）名称：

单位：万元

序号	收到的财政专项资金名称	文 号	资金金额	实际支出金额	资金支出方向	未支出金额	实际支出进度	未按计划或预算执行要求 支出的原因	整改措施及整改时间
合计									
1									
2									
...									

说明：1、地、州、市（单位）根据实际收到财政专项资金情况自行添加行（勿修改表格格式）。

2、本表统计财政部门下达的一般公共预算和政府性基金支出情况，资金支出金额以国库集中支付数据为准。

3、请各地、州、市（单位）于每月月末之前，将当月财政资金使用情况反馈至自治区财政厅社会保障处（中心）。